

证券代码：831046

证券简称：摘牌克达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北京雷克利达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 年 12 月 17 日，北京雷克利达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终止北京雷克利达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1]1483 号），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收到股票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未提出终止挂牌决定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 月 4 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整理期限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并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克达”，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证券代码“831046”。

摘牌整理期间，公司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进入摘牌

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2022 年 1 月 17 日系摘牌整理期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整理期结束后，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终止挂牌。

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当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孙文雷

联系方式：13311230070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陈宏锦

联系方式：0411-39057035

北京雷克利达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